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公 佈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及第17.17條而作出，以披露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個別超過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之8%。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及第17.17條，倘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超過本集團之總資產之8%，則當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賬目經董事會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日批准及宣佈時，披露責任將即時產生。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向本集團之客戶銷售組合軟件之下列應收賬款個別超過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之8%：

	港元	佔總資產之百分比
1. 中成進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965,524	11%
2. 潮州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1,365,900	16%
3. 中國建設銀行海南省分行	906,364	10%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上述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乃獨立於及與本集團(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 僅供識別

應收賬款乃無抵押、不計利息及在客戶接受軟件後應予以支付，並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應收賬款已逾期6至12個月。本公司目前正就收回應收賬款與客戶進行磋商。

倘應收賬款繼續超過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之總資產之8%，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22條，將於本公司之季度報告內作出披露。

倘應收賬款增加至超出上述所披露之金額，及自本文所披露者以來所增加之金額之任何百分比率為3%或以上，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6條，本公司亦將會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馮百泉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馮百泉先生及老元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杉井敏夫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世揚先生及曾令嘉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佈」網頁及本公司網站內。